## 金門縣衛生局 106 年菸害防制成果摘要表

計畫編號	子計畫 名稱	成果摘要
_	子計畫一: 菸害防制執 法稽查輔導 計畫	1.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5條第1項)自動販賣、郵購、電子購物或其他無法辨識消費者年齡之方式,計112家數(目標達成率為91.8%)、計141項次(目標達成率為115.57%)。
		2.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5條第2項)開放式 貨架等可由消費者直接取得且無法辨識年齡之方 式,計110家數(目標達成率為90.16%)、計139項 次(目標達成率為113.93%)。
		3.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5條第3項)每一販 賣單位以少於20支及其內容物淨重低於15公克之 包裝方式,計110家數(目標達成率為90.16%)、計 139項次(目標達成率為113.93%)。
		4.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6條第1項)菸品容器加註之文字及標示,計110家數(目標達成率為90.16%)、計139項次(目標達成率為113.93%)。
		5.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6條第2項)菸品容器最大外表正反面應以中文標示健康警示圖文與戒菸相關資訊,且其標示面機不得小於該面積35%,計110家數(目標達成率為90.16%)、計139項次(目標達成率為113.93%)。
		6.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7條第1項)尼古丁 及焦油含量標示,計 110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90.16%)、計 139 項次(目標達成率為 113.93%)。
		7.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9條)促銷菸品或為菸品廣告,計114家數(目標達成率為93.44%)、計

- 143 項次(目標達成率為 117.21%)。
- 8.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0條第1項)販賣 菸品場所標示,計110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90.16%)、計139項次(目標達成率為113.93%)。
- 9.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1條)營業場所不得免費供應菸品,計113家數(目標達成率為92.62%)、計142項次(目標達成率為116.39%)。
- 10.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2條第1項)未滿 18 歲者不得吸菸,計1,348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104.92%)、計1,613 項次(目標達成率為 1322.13%)。
- 11.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3條第1項)不得供應菸品予未滿18歲者,計138家數(目標達成率為113.11%)、計176項次(目標達成率為48.09%)。
- 12.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3條第2項)不得強迫、引誘等方式使孕婦吸菸,計 114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93.44%)、計143 項次(目標達成率為117.21%)。
- 13.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4條)不得製造、輸入、販賣菸品形狀之物品,計 111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90.98%)、計140 項次(目標達成率為114.75%)。
- 14.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5條規範之場域-托兒所、幼稚園、安親班、課輔班、青少年育樂 中心等供兒童及少年教育或活動場所計37家數 (目標達成率為142.31%),計53家次(目標達成率 101.92%)。
- 15.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5條規範之場域-

- 高中/職、國中、國小計 26 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00%),計 63 家次(目標達成率 121.15%)。
- 16.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5條規範之場域-大專院校室內計1家數(目標達成率為100%),計 1家次(目標達成率100%)。
- 17.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5條規範之場域-圖書館、博物館、美術館及其他文化或社會教育 機構計31家數(目標達成率為155%),計35家次 (目標達成率175%)。
- 18.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5條規範之場域-醫療機構、護理機構及其他醫事機構(醫院層級)計2家數(目標達成率為200%),計5家次(目標達成率166.67%)。
- 19.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5條規範之場域-醫療機構、護理機構及其他醫事機構(非醫院層級)計38家數(目標達成率為126.67%),計39家次(目標達成率130%)。
- 20.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5條規範之場域-老人福利機構室內計2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00%),計4家次(目標達成率 200%)。
- 21.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5條規範之場域-政府機關及公營事業機構室內計51家數(目標達 成率為102%),計53家次(目標達成率106%)。
- 22.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5條規範之場域-車站(含月台)、旅客等候室計7家數(目標達成率 為116.67%),計8家次(目標達成率133.33%)。
- 23.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5條規範之場域-遊覽車、計程車計2家數(目標達成率為100%), 計2家次(目標達成率100%)。

- 24.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5條規範之場域-危險物品儲放場所計12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00%),計12家次(目標達成率 100%)。
- 25.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5條規範之場域-金融機構、郵局及電信事業之營業場所計31家數(目標達成率為96.88%),計33家次(目標達成率為103.13%)。
- 26.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5條規範之場域-供室內體育、運動或健身之場所計15家數(目標達成率為187.50%),計19家次(目標達成率79.17%)。
- 27.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5條規範之場域-歌劇院、電影院之室內場所計4家數(目標達成率 為200%),計5家次(目標達成率250%)。
- 28.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5條規範之場域-視聽歌唱業室內計14家數(目標達成率為100%), 計17家次(目標達成率40.48%)。
- 29.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5條規範之場域-資訊休閒業室內計12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85.71%),計32家次(目標達成率 76.19%)。
- 30.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5條規範之場域-遊戲場室內計5家數(目標達成率為83%),計13家次(目標達成率72.22%)。茲因本縣電子遊戲場室內場所原登記16家,其中8家為已廢止或歇業,有營業登記者計8家,本年度實際前往場所稽查,僅有5家有開業,故整體目標達成率為100%。
- 31.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5條規範之場域-旅館室內計188家數(目標達成率為145.74%),計 197家次(目標達成率152.71%)。

- 32.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5條規範之場域-百貨公司、超市、大賣場、雜貨店、便利商店等 商場室內計158家數(目標達成率為129.51%),計 230家次(目標達成率 62.84%)。
- 33.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5條規範之場域-餐飲店室內計72家數(目標達成率為180%),計 73家次(目標達成率182.50%)。
- 34.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5條規範之場域-三人以上共用之室內工作場所計217家數(目標達 成率為65.76%),計246家次(目標達成率 74.55%)。
- 35.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6條規範之場域-大專院校之室外場所計2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200%),計3家次(目標達成率 300%)。
- 36.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6條規範之場域-圖書館、博物館、美術館及其他文化或社會教育 機構之室外場所計20家數(目標達成率為100%), 計24家次(目標達成率120%)。
- 37.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6條規範之場域-室外體育場及室外游泳池計11家數(目標達成率 為366.67%),計15家次(目標達成率166.67%)。
- 38. 執行菸害防制法法條稽查:第16條規範之場域-老人福利機構之室外場所計2家數(目標達成率為 100%),計4家次(目標達成率 200%)。
- 39. 配合青春專案聯合稽查勤務及不定期主動稽查, 共稽查 256 家次,目標完成率 100%。
- 40. 前往本縣各場域辦理菸害防制法稽查、取締、處分等,共查獲違規吸菸行為人 4 案及場所違規供應與吸菸有關之器物計 3 案,皆依菸害防制法規

定處辦,目標完成率100%。

- 41. 分別結合本縣財政處、觀光處、建設處、教育處、 少年隊等單位之聯合稽查勤務,共稽查 325 家次, 目標完成率 100%。
- 42. 持續加強辦理菸品販賣場所不得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者及重點場所稽查、輔導與取締,共稽查 273 家次,查菸品販賣場所尚無違規事項,另於查獲 違規吸菸者 4 案、場所違規供應與吸菸有關之器 物計 3 案。目標完成率 100%。
- 43. 本年度共接獲民眾檢舉反應違規案件計7件,違規情形實際成案者計3案。目標完成率100%。
- 44. 運用本縣各項多元媒體(地方電視台 1152 檔次、地方廣播電台 480 檔次、縣府及本局網站、粉絲團 FB)進行菸害防制法規重點宣導及張掛宣導海報、布條的露出向大眾、店家、從業人員等宣導,目標完成率 100%。
- 45. 本局針對入出本縣航空站、水頭碼頭、觀光景點等處之觀光旅客,本局分別輔導航空站、水頭碼頭、觀光景點等處於合適之地點設置吸菸區以達有效區隔,針對於該處違規吸菸者共取締2案,皆依菸害防制法規定處辦,目標完成率100%。
- 46. 本年度持續向本縣各場域人員、志工及本縣各軍 隊辦理菸害防制法宣導講座活動,宣導禁菸規 定,共辦理 15 場次,951 人參加,目標完成率 100%。
- 47. 為落實菸害防制法規定,本局加強於本縣各場所 更新張貼明顯禁菸標示、販售菸品場所警圖標 示,並於公告禁菸之金門航空站走廊及水頭港埠 等場所設置廣播提示、禁菸標線,並於各公園禁 菸場所設置禁菸看板 22 處,目標完成率 100%。

- 48. 與本縣各鄉鎮社區健康營造中心、社區發展協會、村里公所或社團、學校、婦女團體等社區資源合作推動『禁售菸品予未滿 18 歲者』宣導共計21 場次,計6,980 人次參加,目標完成率 100%。
- 49.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委託消基會以「喬裝測試」 方式,了解各類菸品販賣場所違規賣菸予未滿 18 歲者之情形,106 年第 1 階段全國抽測 220 家次, 合格率為 71.80%,其中本縣販售菸品店家抽測 10 家次,合格率為 100%。目標完成率 100%。
- 50. 辦理本縣菸害防制法各場域場所之實地訪查及跨縣市聯合稽查工作:
- (1)配合金門縣文化局執行電影片映演業進行菸害防制法稽查,共前往本縣台開影城及國賓電影院共2家場所稽查,無發現違規情事。(場所稽查涵概率為100%)。目標完成率100%。
- (2)本局會同國民健康署及台南市政府衛生局前往本 縣共10個場所進行菸害防制法聯合稽查取締工 作,共取締違規於禁菸場所吸菸者1人,依菸害 防制法規定處辦。目標完成率100%。
- (3)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蒞金辦理菸害防制法執法成效訪查計 16 處,查有 3 處不合格;本局經輔導改善。目標完成率 100%。
- 51. 執行違反「菸害防制法第13條規定,任何人不得供應菸品予未滿18歲者」之稽查處分案件數:宣導家次共計143家商家,目前尚未查獲違反「菸害防制法第13條規定:任何人不得供應菸品予未滿18歲者」之違規案件,目標完成率100%。
- 52. 加強辦理電子煙的防範工作,除加強結合本縣警政、衛生、教育機關等單位共同辦理電子煙的防

範工作,106年共接獲臺北關移送案件計有2案,新北市政府衛生局移送1案,目前皆為處辦中。 另配合推動年度衛教主軸議題加強民眾之電子煙 防制知能,共辦理50場次,計8,510人參加,目標完成率100%。

- 53. 租賃設置廣播系統(含自動定時播放數位播放機) 於本縣旅客往來眾多的航空站、水頭碼頭共 5 處。 目標完成率 100%。
- 54. 為推動本縣無菸環境落實禁菸規定及維護大眾之健康,本局結合縣觀光處共辦理1場次,計120人參加,延深本縣菸害防制觸角,共同持續努力加強觀光行銷推廣及營造無菸環境,以邁向金門無菸島、健康會更好。目標完成率100%。
- 55. 於本局出版之期雙月刊中分別刊載有關電子煙危害,加強向各閱覽者進行宣教(閱覽者觸及本縣各醫療院所、職場、社區、社團、機關、學校、民意代表、民眾等)。

## 二 子計畫二: 戒菸服務網 絡計畫

- 1.106 年度經由本局及各鄉鎮衛生所於各場域進行轉介、招募及鼓勵吸菸者利用戒菸專線力行戒菸行動計 691 人次,目標達成率為 691%。
- 2. 辦理本縣成人戒菸班活動共計 1 班,共號召 14 位 吸菸者參加力行戒菸行動,平均菸齡 39.75 年,尼古丁成癮程度重度成癮者計 2 位(佔 14.29%)、中度成癮者計 4 位(佔 28.57%)、輕度成癮者計 8 位(佔 57.14%),目標達成率為 100%。
- 3. 追蹤本縣辦理之成人戒菸班戒菸者共計 14 人之戒 菸情形,課後 1 個月計有 4 人點戒菸,點戒菸率 達 28.57%,後續持續追蹤及輔導,目標達成率為 114.28%。
- 4. 本年度共辦理青少年戒菸班計2班,共計28位青少年參加戒菸,目標達成率為100%。

- 5. 本年度辦理本縣青少年戒菸班 2 班,共計 28 位青少年力行戒菸行動,經輔導青少年力行戒菸行動,戒菸班課後 1 個月共計 10 名點戒菸(點戒菸率 35.71%),目標達成率為 357.10%,後續持續加強追蹤及輔導。
- 6. 本年度積極推廣本縣二代戒菸服務人數(含門診戒 菸服務人數、藥局戒菸服務人數)、轉介戒菸專線 及利用人數、戒菸衛教、戒菸班、戒菸諮詢、戒 菸比賽活動等服務人數合計達 1,283 人次,涵蓋 率為 7.2%,目標達成率為 360%。
- 7. 整合本縣地方資源,督導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參與 推動無菸醫院及提供多元化的戒菸服務,結合該 院各科室部門動員及轉介,並辦理推動達人抽獎 活動,提供戒菸服務,共頒發推動達人5名獎項 及戒菸行動獎7名,目標達成率為100%。
- 8. 為培訓本縣更多的戒菸服務人力及師資,以推動二代戒菸服務工作,共辦理藥事及護理人員戒菸衛教初階訓練 1 場次計 28 人參訓、辦理藥事戒菸衛教人員進階訓練計 1 場次、8 人參訓,目標達成率為 100%。
- 9. 本年度辦理「戒菸救健康 賺好禮」活動,前往本 縣各場域辦理共計 40 場次之多元化型式菸害防制 衛生教育宣導活動或講座,共計 2,891 人次參加, 目標完成率 100%。
- 10. 本年度透過本縣地方媒體(有線電視 1,152 檔次、地方廣播電台 480 檔次、村里廣播)、醫療院所、職場、學校、社區等通路,廣宣及鼓勵吸菸者力行戒菸行動,目標完成率 100%。
- 11. 本年度結合本縣各婦產科醫師針對吸菸孕婦加強轉介戒菸專線服務,惟目前未發現有孕婦吸菸個案,又於金門醫院媽媽教室 10 場次活動中向與會者宣導,並向其吸菸家人進行宣導二手菸防制,

		100% •
四	子營持導出。	1. 本局結合各幼兒園辦理拒菸、反菸、勸戒菸宣導活動共計 3 場次,共有 381 名拒菸小小兵參加,目標達成率 150%。
		2. 本局針對本縣家庭持續推廣無菸家庭活動,增加無 菸之生活環境,無菸家庭增加計 173 家,目標達成 率 157. 27%。
		3. 由本局委託小青蛙劇團辦理世界無菸日擴大宣導 活動計 1 場次,共計 1,000 人參加,目標達成率 100%。
		4. 本年度結合本縣各單位、各社區或社區健康營造中心、社團等單位共同推動辦理無菸環境宣導活動計 7場次,共2,410人參加,目標達成率100%。
		5. 本年度依據菸害防制法第 15 條第 1 項第 13 款規定,公告「本縣高級中等學校以下之校園周邊環境(含校門口、家長接送區、周邊人行道及通學步道)」自 106 年 1 月 15 日起為全面禁菸場所,共計 27 處,目標達成率 103.85%。
		6. 本局於4月1日結合金門縣立體育場辦理無菸親子 健康體能促進宣導活動計 1 場次,共 1,000 人參 加。目標達成率 103.85%。